

证券代码：600482

证券简称：中国动力

公告编号：2025-077

债券代码：110808

债券简称：动力定 02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所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风帆储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风帆储能”）
	本次担保金额	211.50 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665.40 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 是 ☐ 否 ☐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 是 ☒ 否 ☐ 不适用：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55,511.5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09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近期，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风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风帆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风帆储能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具履约保函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 211.50 万元，期限 12 个月，无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4日、2025年5月2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为所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累计不超过人民币240,760.03万元，对外提供中短期贷款、商业承兑汇票、保函等融资及非融资事项担保。上述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日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披露的《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为所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本次新增担保均在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 法人 ☐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风帆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 全资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参股公司 ☐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风帆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
法定代表人	郝国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605MACALEBJ6Q
成立时间	2023 年 3 月 10 日
注册地	河北省保定市高开区鲁岗路199号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储能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销售；风电场相关装备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电池制造；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销售；电池零配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力设施器材销售；电气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建筑材料销售；蓄电池租赁；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充电控制设备租赁；合同能源管理；对外承包工程；工程管理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电动自行车销售；助动车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5 年 1-9 月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072.31	12,792.04
	负债总额	3,646.71	5,436.89
	资产净额	7,425.60	7,355.15
	营业收入	4,636.07	14,272.68
	净利润	70.44	321.09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风帆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风帆储能出具的履约保函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已按法定程序签署了担保协议。担保方式为按照出资比例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根据实际生产经营需要与债权人协商确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所属关系	债权人	担保金额 (万元)	期限 (月)	担保方式
1	风帆公司	风帆储能	控股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保定天威西路支行	211.50	12	连带责任保证
合计					211.50	-	-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满足风帆储能的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风帆储能的持续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风帆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风帆公司能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管理,及时掌握其资信情况、履约能力,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为所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均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内,根据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本次担保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提供的对外担保总额为5.55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9%。其中,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5.30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4%;下属子公司为其子公司提供担保0.25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05%。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 日